

永宁县胜利乡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永宁县胜利乡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永宁县胜利乡人民政府始终坚定不移地落实永宁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系列要求，紧紧依据信息公开规范流程与严谨的信息公开保密审核制度，有条不紊地推进各项工作，切实保障了民众的知情权，为胜利乡发展营造了公开透明的政务环境。

（一）主动公开情况。

在主动公开信息内容上，胜利乡紧紧围绕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以及全乡重点工作，全面推进政务公开。2024 年，永宁县胜利乡通过不同渠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669 条，其中政府网站公开 102 条，政务微博“永宁县胜利乡”公开 86 条，微信公众号“永宁县胜利乡人民政府”公开 481 条。在政府网站公开的信息中，发布通知公告 3 条、重点项目建设 4 条、重点工作 1 条、预决算公开 3 条、工作计划及工作总结 1 条、环境保护 4 条、社会保险 62 条、三农服务 3 条、

扶贫工作 1 条、医疗卫生 1 条、农业补贴 8 条、安全生产 1 条、应急管理 1 条、重点工作 1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 年，永宁县胜利乡人民政府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全面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推进信息公开工作的指示精神，严格遵循信息公开相关制度。依据本年度自治区效能目标管理考核及永宁县绩效考评工作规划，成功将乡政府政务公开工作全面纳入整体绩效考评体系范畴，构建起强有力的考核驱动机制。乡综合办公室安排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具体事务，针对每一份发文内容进行精细化审核，精准把控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的属性界定，以清晰明确的职责划分保障胜利乡信息公开工作的高质量推进。二是建立健全信息审核发布机制。胜利乡实行信息三审三校机制，即信息起草人初审内容准确性、完整性，站所负责人二审政策合规性、数据真实性，分管领导终审信息敏感性、发布必要性，严格落实公开前填写《党政机关网站和“两微一端”新媒体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和内容审核表》流程，确保每一条公开信息质量过硬。全年累计审核信息 669 条，有效杜绝错误信息、涉密信息上网。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充分发挥永宁县人民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核心平台的关键效能，安排专人及时更新工作动态以及重点

工作领域等关键信息。针对公开内容建立严格的三审三校机制，每份信息均需相关责任人签字确认无误后方可上传，并且定期、不定期地对政府门户网站已更新内容进行回溯检查、修正优化，保障信息的精准性与时效性。二是充分发挥政务新媒体灵活便捷的优势，加强政务微信公众号、微博等平台建设。安排专人负责运营管理，确保推送信息的及时性和多样性。截至目前，政务微信公众号关注人数达到 2168 人，全年累计发布信息 481 条，多篇推文阅读量突破 2000 次。三是将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压实到每一个工作环节，全力畅通网络互动渠道，对网络舆情信息做到快速响应、精准回应，全方位提升胜利乡人民政府在信息发布、解读回应、政民互动、办事服务等领域的综合水平。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筑牢政务公开工作日常监督检查防线，对各类拟公开信息实施严格的三审三校流程，由各分管领导与单位主要负责人双重审核签字把关后上传至政府网站，并通过不定期抽检的方式对政府门户网站更新内容进行修正完善，确保信息发布零差错。二是强化对村级村务公开工作的靶向监督与精准检查，不定期对各村村务公开情况进行督查，督促各村严格按照规定及时公开公示关键信息。三是加强对网络舆情信息的监管与处理，安排专人负责对各大网络平台、社交媒体等进行舆情监测，重点关注涉及乡镇发展、民生工程、重大项目、突发事件等领域的舆情信息。在舆情发生后引导网民正确看待问题，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针对舆情反映出的

问题，督促相关部门优化工作流程、加强管理，从源头上减少舆情发生的可能性，2024年胜利乡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问题开展责任追究事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	申请人情况
--------------------	-------

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4年，我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但同时也存在一些问题。一是公开内容深度和精细化程度仍需提升。部分政策解读停留在文件原文转述层面，多采用文字堆砌方式，缺乏图表、案例等通俗易懂的解读形式，群众对复杂政策理解困难。二是政务新媒体传播力影响力有待增强。虽然“永宁县胜利乡人民政府”公众号已积累一定粉丝量，但整体活跃度不高，部分推文阅读量偏低，与粉丝互动形式较为单一，线上活动参与度有限。三是公开信息的时效性有待提升。在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服务领域，部分信息未能严格按照规定时间节点及时公开，存在延迟现象，使得有需求的群众无法及时获取最新政策导向，影响了群众对政府工作的监督与参与热情。四是社会宣传力度不够。尽管胜利乡利用了多种渠道进行政府信息公开，但在社会层面的

宣传推广缺乏深度与广度。在对外宣传全乡政务公开工作成效、亮点方面发力不足，没有形成广泛的社会影响力，未能吸引更多社会资源关注并参与到乡村发展建设中来，不利于打造开放透明的基层政务环境。

（二）改进情况

一是完善信息公开内容。不断拓展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紧紧围绕关键环节和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问题，及时公开有关事项，切实提高办事透明度，推进依法行政进程。二是强化时效性管理。明确各类信息的发布频率与最晚发布期限，将责任细化到具体站所与个人。同时，优化信息审核流程，在保证质量前提下，尽量压缩审核时间，利用信息化手段实现多部门线上协同审核，避免因流程繁琐造成延误。三是加大社会宣传力度。通过每年不定期在全乡主要集市发放宣传手册等方式，向群众普及政务公开知识，持续提高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知晓率，引导群众依法获取政府信息，接受社会监督，努力打造“服务型政府”。四是进一步丰富政务信息公开形式，进一步拓展永宁县人民政府网站、“永宁县胜利乡人民政府”微信公众号、“永宁县胜利乡”政务微博，继续完善村务信息公示栏等载体建设，将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向村（社区）延伸。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由胜利乡人民政府在此处报告以下事项：

1. 胜利乡人民政府严格落实永宁县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发布的其他与政务公开工作相关的文件，紧密结合我乡实

际，聚焦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持续巩固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各项工作，着力推动依法行政、透明行政、高效廉洁行政的能力和水平规范化标准化，不断增强政府公信力、执行力。

2. 胜利乡人民政府 2024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永宁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阅下载，更多政府信息可登录网站 <http://www.nxyn.gov.cn/> 查阅。

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胜利乡人民政府联系。
地址：银川市永宁县李银路与观平路交叉口（邮编：750100），
电话：0951-8470309；传真：0951-8470309；电子邮箱：
ynxslxzhf@163.com。